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工務局 函

330  
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  
棟7樓

承辦人：游孟司

電話：033322101#6753

電子信箱：1004149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桃工規字第10800411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理事長 韋多芳

2019.10.29

登入本會網站

影本轉知各會員

159

主旨：涉本市建築管理及使用管理等業務，請惠予轉知貴會成員  
洽本府建築管理處辦理，避免公文代轉耗時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府旨揭業務於104年升格後已由本局改隸於本府都市發展局，並成立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，專責管理相關建管業務，為民服務。
- 二、唯迄今仍有許多民眾或單位來函本局洽辦相關業務，致公文代轉耗時、查詢不易，懇請貴會協助宣導會內會員及服務客戶正確洽詢機關，並協助張貼公告欄或公告於網站。
- 三、相關業務資訊可參考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網站<https://oba.tycg.gov.tw>。

正本：桃園市第一地政士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地政士公會、桃園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、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工務局

# 局長 賴宇亭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執行